

证券代码：002158

证券简称：汉钟精机

公告编号：2020-044

##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汉钟精机”）于2020年8月2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20年9月17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因存在激励对象发生离职、个人绩效考核不达标导致不符合第一个解除限售条件的情形，同意对该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46,977股进行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8月22日、2020年9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535,028,782元减少至534,881,805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债权人均有权自接到公司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通知公告之日起45日内，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相关凭证向公司要求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上述要求，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如果提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七日